

上海市杨浦区教育局

杨教〔2018〕47号

杨浦区教育局 关于评选2015-2017年杨浦区中小学校 德育工作先进集体、先进个人的通知

各中小学（含民办、职校）：

为贯彻党的十九大会议精神、教育部《中小学德育工作指南》的精神和中共中央、国务院《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意见》精神，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努力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进一步加强全区中小学德育工作队伍建设，区教育局决定评选中小学德育工作先进集体、先进个人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评选项目及范围

（一）德育工作先进集体（50个）

1. 先进学校（30个）
2. 先进组室（20个）

（二）德育工作先进个人（50名）不含班主任

- 1、管理人员
- 2、学科教师
- 3、心理教师
- 4、教辅人员

二、评选条件

（一）德育工作先进集体

按照教育部《中小学德育工作指南》等文件的要求，创造性地开展校本德育工作，积极推进文明校园创建，并在以下方面取得显著成绩：

1. 积极开展生命教育“一体化”探索和实践。学校或组室积极投入区域整体教育综合改革，参与杨浦区生命教育实践，努力构建适合学生发展的生命教育等课内、外德育教育体系，在学科育人、校本德育建设等方面成绩突出。

2. 加强基础道德建设。学校或组室重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，积极开展行为规范教育、诚信教育、文明礼仪教育、法制教育、少先队教育、家庭教育、心理健康教育和社会实践等活动，全面提升学生的道德素养。若学校申报先进集体，必须为区级（或区级以上）近一轮行为规范示范校。

3. 重视德育队伍建设。建立、健全师德培训和评价激励机制，全面提高教职员工的育德意识和育德能力。学校或组室成员有较强的育德意识，在学科育人、管理育人、服务育人等方面做出显著成绩。

4. **重视德育科研。**以科研引领德育，提升学校德育工作内涵。学校有鲜明的校本德育特色。

5. **积极营造良好的育德环境与氛围。**加强学校、家庭、社区的横向沟通，利用各种社会资源开展学生社会实践活动，形成学校、家庭、社会三位一体的育人格局。

6. 近三年来，学校无重大责任事故和犯罪率。

(二) 德育工作先进个人

全面贯彻国家教育方针，有坚定的理想信念，热爱教育事业，热爱学生，模范遵守《中小学教师职业道德规范》，按照《中小学德育工作指南》等要求，创造性地开展德育工作，关注学生道德成长，获得教师、家长、学生的广泛认可，并在以下方面取得显著成绩：

1. **热爱德育工作，有敬业、创新和奉献精神。**关爱每一个学生，为学生的健康成长创造条件。建立平等、和谐的师生关系，用高尚的师德风范和良好道德行为影响教育学生，育人成效显著。

2. **探讨新形势下德育工作的内容、形式和方法。**积极研究，大胆创新，踏实工作，形成行之有效的工作方法，并取得显著的成效。

3. **重视德育科研和学科育人，创造性地开展德育工作。**近三年来曾在区级以上（含区级）正式刊物上发表德育论文，或获得区级以上（含区级）教育科研成果奖。

4. 各类人员的具体条件。

(1) 管理人员：能根据本校学生实际和特点，探索和改进学

校德育工作的方法，形成学校德育工作特色。积极承担区域德育工作的研究、展示工作。

(2) 学科教师：在学科教学工作中，能够坚持教书育人。充分挖掘教材中的德育内容，注重把知识传授同情感、态度和价值观的培养有机地结合起来，在德育课程建设及德育学科教改中成绩显著。

(3) 心理教师：结合学校德育工作，关注学生身心健康。开展以发展性和预防性为主的校园心理健康教育活动，积极组织团体辅导和个别心理辅导。

(4) 教辅人员：能积极投入学校德育工作。在本职岗位上服务育人，为学生的健康成长做出显著成绩。

三、评选程序

1. 学校申报和推荐。学校要认真组织学习评选工作的通知，严格按照评优条件，积极发动，民主推荐，广泛听取意见，集体讨论决定。各校原则上推荐集体 1-2 个、个人 1 名。推荐的先进集体与个人名单在校内公示一周。

2. 2018 年 6 月 15 日前各校将推荐表与材料（含相关证书复印件一份），上报区教师进修学院德育室，明德楼 221 室。电子稿发送至 ypdeyushi@163.com。（注明学校及参评类别）

3. 2018 年 6 月-7 月，组织区级评审。

4. 评审结果报区教育局德育领导小组审定后，在“杨浦教育网”公示一周。

5. 2018 年 9 月进行表彰。

四、工作要求

1、**学校重视。**评选区德育工作先进集体、先进个人是我区加强学校德育工作的一项重要举措,希望各校以此为契机,以评促建,加强学校德育工作的整体规划与推进,在课程建设、班组建设、队伍建设、环境建设、文化建设等方面积极开展校本的实践与研究,切实为提升学生道德修养,培养社会主义新人,保障学生健康成长。

2、**程序规范。**区德育评优工作既是一项常规评比项目,又是一项体现教育价值取向、政策导向较强的工作,各校要高度重视、严肃对待、认真把关。本着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,按照评比工作的组织原则,认真做好推荐工作。

3、**注意时间。**评优工作是区域性工作,希望各校以全局为重,认真按评优工作的程序组织申报推荐工作,严格按照时间要求,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上报。

附:1、杨浦区中小学德育工作先进集体申报表

2、杨浦区中小学德育工作先进个人申报表

2018年5月31日

杨浦区教育局办公室

2018年5月31日

附件 1:

杨浦区中小学德育工作先进集体申报表

学校名称:

申报学校或组室					
分管领导		联系人		联系电话	
近三年来学校或组室获得的与德育相关的奖励或荣誉（按时间顺序排列）					
序号	获奖名称及等级			授奖机构	授奖时间
德 育 工 作 主 要 事 迹	（典型经验总体概述 500 字以内，具体事迹附页 3000 字内）				
所在学校意见:			区教育局意见:		
(签章)			(签章)		
年 月 日			年 月 日		

附件 2:

杨浦区中小学德育工作先进个人申报表

学校名称:

姓名		性别		出生年月	
政治面貌		现任职务		何时任现职务	
申报类别: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管理人员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学科教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心理教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教辅人员					
联系人				联系电话	
近三年来个人获得的与德育相关的奖励或荣誉 (按时间顺序排列)					
序号	获奖名称及等级			授奖机构	授奖时间
德 育 工 作 主 要 事 迹	(典型经验总体概述 300 字以内, 具体事迹附页 2000 字内)				
所在学校意见:			区教育局意见:		
(签章)			(签章)		
年 月 日			年 月 日		